

2024 年度
洛阳市偃师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洛阳市偃师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洛阳市偃师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刑事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及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

（二）负责受理控告和申诉，办理县级人民检察院管辖的相关刑事申诉案件。

（三）对刑罚执行、强制医疗执行、看守所和社区矫正机构的执法活动进行监督。

（四）办理上级院交办的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侵犯公民权利、损害司法公正犯罪案件的侦查。

（五）办理向县级人民检察院申请监督的民事、行政案件，对县级人民法院民事、行政诉讼活动、执行活动等进行法律监督。开展民事支持起诉工作。承办法律规定由县级人民检察院办理的民事、行政等公益诉讼案件及相关申诉案件。

（六）承办国家赔偿案件和国家司法救助案件。

（七）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

二、机构设置

洛阳市偃师区人民检察院下设 9 个部门，分别是：办公室、政治部、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综合业务部、后勤服务中心。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洛阳市偃师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纳入本部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洛阳市偃师区人民检察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31.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8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9	1530.89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2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1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	241.10
八、其他收入	8	1931.39	八、卫生健康支出	23	53.78
	9		九、住房保障支出	24	91.3
	10			25	
本年收入合计	11	1931.39	本年支出合计	26	1917.0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2		结余分配	27	
年初结转和结余	13	32.07	年末结转和结余	28	46.39
	14			29	
总计	15	1963.46	总计	30	1963.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洛阳市偃师区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31.39	1931.3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16.81	1516.81					
20404	检察	1516.81	1516.81					
2040401	行政运行	1202.61	1202.61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0	35.00					
2040410	检察监督	51.00	51.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28.2	22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38	248.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4.34	194.3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7.84	87.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50	106.50					
20808	抚恤	54.04	54.04					
2080801	死亡抚恤	54.04	54.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9	7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9	7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9	7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3	9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3	9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3	9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洛阳市偃师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17.07	1433.11	483.9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30.89	1070.16	460.73			
20404	检察	1530.89	1070.16	460.73			
2040401	行政运行	1199.16	1070.16	129.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20	0.00	36.20			
2040410	检察监督	68.67	0.00	68.67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26.86	0.00	226.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10	217.87	23.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9.42	189.4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3.68	83.6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74	105.74	0.00			
20808	抚恤	51.68	28.45	23.23			
2080801	死亡抚恤	51.68	28.45	23.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78	53.7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78	53.7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78	53.7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30	91.3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30	91.3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30	91.3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洛阳市偃师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31.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8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9	1530.89	1530.89		
	5		五、教育支出	2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1				
	7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	241.10	241.10		
	8		六、卫生健康支出	23	53.78	53.78		
	9		七、住房保障支出	24	91.30	91.30		
本年收入合计	10	1931.39	本年支出合计	25	1917.07	1917.0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	32.0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46.39	46.3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	32.07		2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3			2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4			29				
总计	15	1963.46	总计	30	1963.46	1963.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洛阳市偃师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917. 07	1433. 11	483. 9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30. 89	1070. 16	460. 73
20404	检察	1530. 89	1070. 16	460. 73
2040401	行政运行	1199. 16	1070. 16	129. 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 20	0. 00	36. 20
2040410	检察监督	68. 67	0. 00	68. 67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26. 86	0. 00	226. 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 10	217. 87	23. 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9. 42	189. 426	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3.68	83.6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74	105.74	0.00
20808	抚恤	51.68	28.45	23.23
2080801	死亡抚恤	51.68	28.45	23.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78	53.7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78	53.7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78	53.7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30	91.3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30	91.3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30	91.3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洛阳市偃师区人民检察院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15.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6.50	310	资本性支出	5.50
30101	基本工资	403.17	30201	办公费	8.7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55.49	30202	印刷费	2.7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13
30103	奖金	82.27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147.45	30205	水费	2.20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05.74	30206	电费	24.0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3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5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78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3.04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1	30211	差旅费	4.8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91.3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9.3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5.37	30214	租赁费	15.5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73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7.5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77.28	30217	公务招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24.01	30224	被装购置费	8.28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4.4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4.6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17.09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99	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76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出	8.90	39906	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221.11	公用经费合计					21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洛阳市偃师区人民检察院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洛阳市偃师区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洛阳市偃师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7.10	0.00	0.00	17.10	0.00	0.00	17.09	0.00	17.09	0.00	17.0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963.4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11.59 万元，减少 20.67%。主要原因是改革后人员经费减少幅度较大。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931.3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31.39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917.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33.11 万元，占 74.76%；项目支出 483.96 万元，占 25.24%；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963.4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35.46 万元，减少 18.15%。主要原因是改革后人员经费减少幅度较大。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17.07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

少 152.62 万元，减少 7.37%。主要原因是改革后人员经费减少幅度较大。

（二）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17.0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1530.89 万元，占 79.8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10 万元，占 12.58%；卫生健康（类）支出 53.78 万元，占 2.81%；住房保障（类）支出 91.30 万元，占 4.76%。

（三）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81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17.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78%。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20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9.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退休和调出，基本支出略有缩减。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办公办案数量增加，支付费用增多。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办案业务量增加，支付费用增多。

4.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2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6.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4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办案经费略有余额未支付。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0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3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地退休人员经费标准较低。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2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人员数量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出现人员去世情况。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8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9.96%。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基数调整。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9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 101.11%。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人员数量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33.1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21.1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2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7.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4%。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加强对“三公”经费支出的控制。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7.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4%，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

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17.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4%。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加强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的控制。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7.09 万元。主要用于公车全年燃油费、维修费、保险费支出。2024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212.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增加 9.10 万元，增长 4.48%。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数量增加，办公办案数量增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增长。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1.8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1.8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1.8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1.8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9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9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说明为：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

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 3 个，共涉及资金 237.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检察业务经费”“检察业务经费专项”“聘用制书记员经费”等 3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7.2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3 个项目评价结果均为优。总体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完成度均较高。

组织对“洛阳市偃师区人民检察院”“等 1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63.46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评价结果为优，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检察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02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6.3 万元，执行数为 9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送法进校园受教育人数指标偏差率为 3.92%，除此之外其他项目绩效指标均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送法进校园开展活动力度需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送法进校园活动力度，利用多种形式开展活动，合理设置绩效指标。

检察业务经费专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9 万元，执行数为 1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绩效全部指标均完成。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9

万元，执行数为 1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绩效全部指标均完成。

（三）部门评价结果。

2024 年部门总体评价得分为 100 分，其中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0 分，投入管理指标 30 分，产出指标 25 分，效益指标 35 分。

1. 部门资金情况分析

2024 年年初预算数为 1812.3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1963.46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1917.07 万元，执行率 97.04%，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各项检察职能正常开展所产生的费用支出。

资金管理情况：我院严格执行国家财会法规相关规定，对经费进行合理开支。在进行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时，注重与业务部门的沟通，同时结合工作开展方向，将资金分项列出，保障每项支出得到合理充分利用。

2. 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投入管理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工作目标完成情况：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完成达到预期；工作任务设置科学；绩效指标合理。各项指标实际完成均达到预期。

预算和财务管理完成情况：预算编制完整性、专项资金细化率、预算调整率、结转结余率、“三公经费”控制率、政府采购执行率、决算真实性、资金使用合规性、资金管理规范性、

管理制度健全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资产管理规范性等 12 项目标任务指标均较好完成。

绩效管理完成情况等：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绩效监控完成率、绩效自评完成率、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均完成较好，评价结果应用率存在 5% 的偏差。

（2）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各类案件均按照规定，依法办理，本年度重点工作均取得良好质量和效果。

履职目标实现情况：实现检察职能履行有效性目标，且持续保障检察职能履行有效性。

（3）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履职效益完成情况：对社会生态、司法环境的改善起到了促进作用，但仍需依法能动履职，进一步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促进社会稳定。

满意度情况：律师满意度、当事人满意度指标完成。

3. 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主要问题是预算使用进度需要加快，预算使用效益需要加强。

在今后工作中将加强财务部门与业务部门之间的沟通与协调，了解业务资金需求情况，推动预算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同时，及时跟进各个项目支出情况，每月制作执行分析表，确保各项经费充足合理运用，保障各项工作顺利进行。

4.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按照上级部门相关要求，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省财政厅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进行网上报送，并将评价结果随部门决算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

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